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矯正署 函

地址：333222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180號

承辦人：黃天鈺

電話：03-3188333

電子信箱：joshhuang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敦品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法矯署教決字第111017961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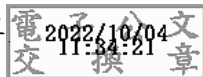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附件 (A11040000F\_11101796190A0C\_ATTCH2.pdf、  
A11040000F\_1110179619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「111年度全國  
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函文及相關附件，  
請依權責妥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1年10月3日全中教工  
會字第11100000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敦品中學、誠正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本署教化輔導組



敦品中學 1111004



11100082470

##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345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  
248巷30號

承辦人：馬善禹

電話：02-27317363

傳真：02-33229432

電子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法務部矯正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11000008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實施計畫-全區第二場 (000008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敬請惠予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本會辦理之「111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，並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推派教師參與研討會，請惠允見復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經教育部111年1月25日臺教技（一）字第1110003270號函核准辦理，此先予敘明。
- 二、由教育部指導，本會主辦之「111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，活動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111年10月14日（五）09:00~17:10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懷生國中三樓會議室

（三）課程介紹（詳細如實施計畫）：

- 1、教育政策及會務交流：蒐集現場教師的意見，討論後統整議題，轉達於教育主管機關，促使教育環境更好。

- 2、從法律觀點談：提升教師在面對涉入疑似不當管教、



性平、霸凌案件之法律知能。特別聘請淡江公行系涂予尹教授，涂教授不僅擁有行政法專業，也曾是執業律師，並處理過諸多與教育有關的案件。

3、大學／技專校院端如何審查學習程檔案：特別邀請多校大學教授實例分享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普高及技高）每校2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出席。
- 2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- 3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- 4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普高及技高）有興趣之教師。

(五)報名：報名請最遲於10月13日中午12:00前完成報名。

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pzAyv>

(六)為提升各校教師對112大學或科技院校考招政策的了解，並提升未來學生升學輔導的專業知能，請各校務必推派教師公假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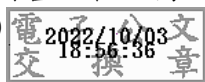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敬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核轉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，並請同意各校教師代表公（差）假課務排代出席；函轉核准之公文請一併副知本會。

四、防疫政策配合教育部公告事項執行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各縣市教育局處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

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（請學校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本會秘書處（含附件）



理事長 高孟琳

裝

訂

線



#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## 111 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實施計畫

### 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本活動，讓高中職教師深入瞭解最新之教育法規，尤其針對「專審會」、「校事會議」、「校園霸凌事件」及「校園性平事件」相關法規及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，以利提升教師專業法規知能。
- (二)透過工會與各學校教師交流，彙整教育現場端第一線教師在執行教學過程中，所面臨到的困境及需補強之教育資源。
- (三)深度了解新課綱推動後，彙整教育現場急需之教育資源及建議，以維護全國高中職學生在新課綱推動後之教育均質。
- (四)由熟悉教育政策之長官或大學端教授說明目前重要教育政策與法規，並與第一線教師溝通，有助政策推動及教師法規知能提升。
- (五)藉學員研討與互動交流之模式，讓教師廣泛且深入探討教育政策與改革議題，以提昇教師教育熱忱。
- (六)經由綜合座談，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、建言、互動之平台，以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。

###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### 三、主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###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高中職教師職業工會、臺北中等教育產業工會

### 五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10 月 14 日（五）09:00~17:10。

### 六、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懷生國中三樓會議室

### 七、參加人員：

### 八、報名：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請最遲於 10 月 13 日中午 12:00 前完成報名。報名網址及 QR CODE：<https://reurl.cc/4pzAyv>



九、課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內 容	主講人
10 月 14 日 (星 期 五)	09:00~09:20	報 到	
	09:20~10:10	教育政策與會務交流分享	分享者：高孟琳理事長
	10:20~12:00	從法律觀點談-教師面對不當 管教(或性平)案件處理機制 與法律權益	分享者：涂予尹律師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
	12:00~13:30	午 餐	
	13:30~15:10 分組課程 (可自選大學 組或科大組)	大學端如何審查高中學生學 習歷程檔案-111 大學申請入 學實例分享	講 師：(每校 30 分鐘) 長庚大學工學院副院長張永華教 授 國立台灣大學副教務長陳林祈教 授 國立中央大學教務長王文俊教授
		科技大學端如何審查高中學 生學習歷程檔案-111 技專院 校甄試入學實例分享	講 師：(每校 30 分鐘)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綜合業務組張 文彥組長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教務處綜合業 務組鄭詠馨組長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務處服務學 習組張隆君組長
	15:10~15:30	休 息	
	15:30~16:20	焦點座談 (一) 大學考招、技專院校考 招政策暨學生學習歷程 檔案	主持人：許麗吉秘書長 與談人：高孟琳理事長、本會幹 部、教師代表、校長代表或教師 代表、教育部國教署長官。
	16:20~17:10	焦點座談 (二) 教師相關法規、組織會 務焦點座談	

十、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出席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  
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馬善禹秘書

聯絡電話：(02)2731-7363 傳真電話：(02)3322-9432

聯絡地址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48 巷 30 號

電郵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